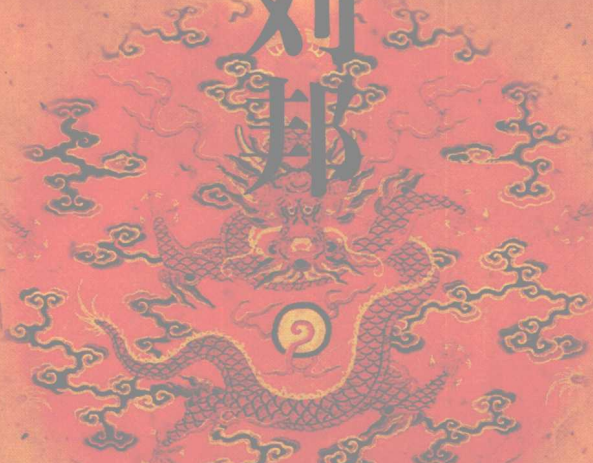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国帝王系列

大  
之

风  
歌

汉高祖刘邦



张凤洪 著

風歌

漢高祖

大之



张凤洪 著

中国帝王系列

# 汉高祖刘邦



河北教育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大风之歌——汉高祖刘邦/张风洪著. —石家庄: 河北教育出版社, 2003. 4

(中国帝王系列)

ISBN 7 - 5434 - 5049 - 6

I. 大… II. 张… III. 传记小说-中国-当代  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3) 第 025986 号

书 名 大风之歌——汉高祖刘邦

作 者 张风洪

责任编辑 王 萍

美术编辑 慈立群

装帧设计 陶雪华工作室

---

出版发行 河北教育出版社  
(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)

印 刷 河北新华印刷一厂

开 本 850 × 1168 1/32

印 张 17.125

字 数 407 千字

印 数 0001—5000

版 次 2003 年 5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0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7 - 5434 - 5049 - 6/1·830

定 价 24.00 元

---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## 内 容 提 要

这是一部长篇历史小说。

作者在史料记载和民间传说的基础上，运用中国古典小说形式，艺术地再现了我国历史上楚汉两大军事集团的形成、发展、壮大及其并肩灭秦、分裂后竞相搏斗以争夺天下的曲折过程和壮烈景象。

作品着重描述了刘邦、项羽各自的出身、婚恋以及他们那截然相悖的两种不同性格；浓墨绘出了楚汉两军冲锋陷阵，激烈厮杀，真假虚实，斗智斗勇的恢弘场面；深刻揭示了楚霸王虽勇猛无敌，力鼎千钧，最后却不得不陷入“十面埋伏”之因由，而汉高祖虽出身低下，喜好酒色，却善于用人以至终得天下之根源。

## 目 录

### 第一章

喧宾夺主无赖上座 攀龙附凤吕公嫁女 ( 1 )

### 第二章

大放悲声吕雉送夫 义释罪犯刘邦放胆 ( 16 )

### 第三章

喜得娇妻樊哙斗牛 剑斩白蛇亭长背秦 ( 35 )

### 第四章

调虎离山女流定计 纵论前贤功曹择主 ( 52 )

### 第五章

气贯长虹英雄试刀 血染古城县衙易主 ( 70 )

### 第六章

满门抄斩幸免叔侄 他乡飘泊报仇有期 ( 87 )

### 第七章

一见钟情项羽提亲 倩女多娇虞姬赠剑 ( 104 )

### 第八章

不敌一人学万人敌 为爱姝丽杀众无辜 ( 121 )

### 第九章

暴露身份将计就计 血染郡府反客为主 ( 137 )

### 第十章

御道两侧侠客暗伏 绿柳潭边张良垂钓 ( 152 )

### 第十一章

活擒秦嘉小将显威 借兵薛城老友相助 ( 168 )

### 第十二章

刘项初见白义之交 楚王新立顽童当政 ( 183 )

## 2 中国帝王系列·大风之歌

-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|
| <b>第十三章</b>  |          |       |
| 怒杀李由人马分尸     | 夜出奇兵主帅蒙难 | (198) |
| <b>第十四章</b>  |          |       |
| 巨星陨落三军缟素     | 小王降旨二雄争锋 | (214) |
| <b>第十五章</b>  |          |       |
| 破釜沉舟背水一战     | 装疯卖傻计出酒徒 | (231) |
| <b>第十六章</b>  |          |       |
| 指鹿为马赵高篡权     | 负荆请罪章邯降楚 | (248) |
| <b>第十七章</b>  |          |       |
| 鬼嚎沟边樊哙坠马     | 帝王宫里赵高弑君 | (266) |
| <b>第十八章</b>  |          |       |
| 图谋兵变董翳忍辱     | 坑兵廿万范增用计 | (282) |
| <b>第十九章</b>  |          |       |
| 狂生诱降拘为人质     | 奇兵天降大破晓关 | (299) |
| <b>第二十章</b>  |          |       |
| 信步入宫寻欢佳丽     | 随手杀人约法三章 | (313) |
| <b>第二十一章</b> |          |       |
| 满上送信项伯重情     | 鸿门设宴张樊保驾 | (329) |
| <b>第二十二章</b> |          |       |
| 项庄舞剑意在沛公     | 樊哙豪饮堪称壮士 | (345) |
| <b>第二十三章</b> |          |       |
| 报仇雪恨火烧咸阳     | 称王称霸分封诸侯 | (361) |
| <b>第二十四章</b> |          |       |
| 爱姬突至百感交集     | 丈夫强忍胯下之辱 | (377) |
| <b>第二十五章</b> |          |       |
| 狩猎场范增害张良     | 淡月下萧何追韩信 | (392) |
| <b>第二十六章</b> |          |       |
| 明修栈道暗渡陈仓     | 韩信挂帅平定三秦 | (408) |

**第二十七章**

轻信异己霸王弑帝 兴师问罪刘邦惨败 (426)

**第二十八章**

承雨露戚女倍受宠 虏人如薄姬也风流 (441)

**第二十九章**

亡国谋上计冠燕赵 旧韩辩才智降九江 (456)

**第三十章**

为说齐邠生遭鼎镬 欲自立韩信起异心 (471)

**第三十一章**

分肉羹刘邦非人子 中奸计范增冤九泉 (486)

**第三十二章**

历数罪状刘项交锋 求和罢兵鸿沟为界 (502)

**第三十三章**

十面埋伏韩信用兵 四面楚歌霸王别姬 (517)

**第三十四章**

天之灭楚乌江自刎 人之兴汉汜水登基 (532)



---

## 第一章

# 喧宾夺主无赖上座 攀龙附凤吕公嫁女

---

时值隆冬。两辆乌篷马车颠簸前行。寒风裹挟着清雪，从高天扑将下来，撕扯着乌篷马车的门帘，发出啾啾啾啾的声响；风和雪从门帘的缝隙灌进车厢。在那第一辆马车上，有两只手差不多同时伸出车外：一只黄黄的，虽不失纤细，但却异常苍老了，除去依稀可见几条蚯蚓般的青筋外，再就是梅花似的散开的布满掌背的老年斑——这显然是一只青春已逝的老妇人的手；而另一只手则全然不同，细嫩而又红润，玲珑而又剔透，每一根细长的手指都仿佛具有一股灵气，那样可爱又是那样灵活，最引人注目的是那美丽的无名指上套着一枚翠绿色的翡翠指环——无疑，这是一只妙龄少女的玉手。

两只手一左一右分别拢住门帘的两侧，以抵御风雪的袭击。蓦地，御车手从后背伸过一只大手来，仿佛那手上长眼

似的与那只玉手紧握在一起了，是那样的温情又是那样的热烈。马车颠簸着，两只紧握的手不停地抖动，和着一个动荡跳跃的节拍。

一声苍凉的咳嗽从车后传来。两只握紧的手倏地分开了，快得就像两只脱兔。御车手扬了扬手中的马鞭。一度缓慢下来的马车又在空旷的原野上奔驰起来。

第二辆马车则不同。那门帘一任狂风掀起来。从那翻飞的门帘中，不难看到两个十三、四岁的女孩子，一个是使女打扮，一个是小姐打扮，虽然尊贵不同，但却都是一脸的稚气。两个人似乎难得远足他乡，一路上巴不得长十只眼睛，好来东张西望。不时可以听到她们的嬉笑声和愉快的歌声：

彼采葛兮，一日不见，如三月兮！

彼采萧兮，一日不见，如三秋兮！

彼采艾兮，一日不见，如三岁兮！

车后，骑在一匹牝马上的，是一个瘦骨嶙峋的老头儿。刚才的咳嗽声就是从他这儿传过去的。这个老头儿姓吕，名父，字叔平，人们称他为吕公。吕公本是单父县人，因避仇来沛县投奔县令冯高；他与冯县令之父是世交。吕公的大女儿叫吕雉，正当待嫁之年，就是前头马车里坐着的那个少女；冯县令此时恰恰少年得志，官居县令，尚未婚娶。虽说两家未曾正式议婚，但此次吕公携带家眷移居沛县来，欲与冯县令结为秦晋之好，已是路人皆知的事了。然而，有谁想到吕公此行竟意外地改变了主意，鱼跃龙门，攀上了天子亲

戚，使他的大女儿吕雉得以位尊皇后；就是那无知的小女儿吕嬃，也嫁给了一位赫赫有名的大将军，从此而出人头地。这当然是后话。

冯县令另择一处院落给吕公一家居住。

这天，风和日丽，太阳像一个画饼似地懒洋洋地挂在中天。吕公门前车水马龙，人来人往，少不了一班看热闹的孩子吵吵嚷嚷。冯县令衣冠楚楚，满面春风，大步向吕宅走来。他令人抬着重重的礼物，来祝贺吕公的“乔迁之喜”，并打算当着众人的面，向吕公正式提亲。因为吕公是冯县令的贵客，所以沛县县衙的官吏们为讨好冯县令，也都要前来送贺礼。他们或前或后，三五成群，说说笑笑，拎着贺礼陆续向吕宅门前拥来。

吕公谦恭地站在门口，欢迎大家的光临，并把客人邀进客厅。众人一一将贺礼呈上。吕公的家奴审食其，就是前边出现的那个御车手，一边接受贺礼，一边照名刺念道：

“冯县令贺万钱！”

吕公忙点头致谢：“谢谢……”

审食其：“萧何贺五千钱——”

吕公向萧何拱手：“多谢，多谢。”

审食其：“曹参、夏侯婴各贺三千钱！”

吕公于是分别向曹参、夏侯婴致谢。

……

一一念毕，众人落座，吃酒。

冯县令坐首席。他那一双兴奋的眼睛得意地扫视了一下

他的下属。不错，都是他的下属。黑压压地坐满了客厅。大家都是为他的客人而来，是冲他的面子而来的。在吕公面前，他的虚荣心得到了满足，因而他的脸上红光光的。然而，突然之间，他似乎发现了什么，一双明亮的眼睛又在偌大的客厅旋转了一圈，兀自疑惑地说：“为何不见刘邦？他分明对我说过，一定要来。君子岂可言而无信？”

座下有一个人哧哧地笑起来。

冯县令：“何人发笑？”

功曹萧何应声而起。因为要强忍住他的笑，所以他那一张端庄标致的面孔变得扭曲了。萧何向以美男子著称。浓黑浓黑的两道剑眉，罩着一双深潭似的大眼，既明亮又深不可测；这双慧眼又配以一个轮廓分明的下巴，就使他于潇洒俊美之中平添出几分英姿勃发的神韵。萧何一向是道貌岸然小心谨慎的，很少这样失态；只是因为冯县令的问话太令他发笑了：刘邦怎么会来呢？刘邦的话何必当真？他到处讨饭吃，穷得丁丁当当，即使手中有几千钱，还不够他寻花问柳酗酒贪杯的，哪里舍得花钱送贺礼？

于是，萧何对冯县令说：“大人，是我在发笑。想那刘邦一向囊中拮据，身不存分文，叫他如何前来祝贺？依我看，他是不会来了。”

众人大都熟知刘邦，不由得也都发出一阵哄笑。

多聪明的萧何！然而，聪明人确也有糊涂的时候。不过，聪明人毕竟是聪明人；萧何一生中大概也就糊涂了这么一次。好在刘邦此人不善记仇，没搞秋后算账那一套，再加上萧何后来的几十年为此而惴惴不安，惟恐遭他报复，不得

不忠心耿耿报效刘邦，真可谓鞠躬尽瘁，死而后已，这才保住了一个囫囵身首。

萧何话音未落，审食其就大声地念刚刚递上来的一张名刺：“泗上亭长刘邦来贺——”

众人的笑纹还没有消失，就见客厅门外走来一个身材细长，衣冠不整的中年汉子，蹒跚跚跚，踉踉跄跄，犹如夜游神一般。萧何认出来者正是刘邦，不免有些吃惊；转而脱口戏道：“贺礼不足千钱，须坐在堂下。”

也就是说，所带贺礼不足一千钱的，不能坐进客厅。这分明是对刘邦的侮辱和奚落。然而那刘邦仿佛压根儿就没有听见，抑或是听见了也不屑与他去计较，摇摇晃晃，径奔客厅上座而来。

吕公颇为诧异，瞪着一双小眼睛茫然地望着冯县令，想从他那儿知道个究竟，以决定该怎么对待他。冯县令早已看不下去了，一脸愠怒，嗔道：“刘邦不得无理。你既然未带贺礼，就请退出门外去！”

刘邦这才站住，目光回收，怔怔的，一动不动，犹如木雕泥塑一般。审食其见冯县令嗔怪刘邦，也就乘势驱赶他：“刘邦门外去。”

刘邦一个激灵，晃了晃脑袋，两眼慢慢睁开，漫不经心地瞄了审食其一眼，便向吕公深深地一拜，说道：“我听说，君子之交淡如水，小人之交重财帛。今吕公远道而来，难道不是为了结交朋友，而是为了金钱吗？我刘邦纵有万钱，献给吕公，于我倒也没有什么，只怕有人会耻笑吕公是一个贪财之徒也。”

吕公被他说得面红耳赤。在座的人也都被他骂成小人，个个都十分气愤。冯县令已然按捺不住，吼道：“无赖，还不滚出去！”

审食其上前推搡着刘邦，并且口出恶言：“滚，滚……”

刘邦，何其人也？这里须做一个交代：刘邦，沛县丰乡阳里村人。父亲名叫执嘉，时人称他叫太公；母亲姓王叫含始，人们均呼她刘媪。刘媪生了三个儿子，老大叫刘伯，老二叫刘仲，那老三就是这个“宝贝疙瘩”刘邦了。开始，老两口对这老生儿子还是十分疼爱的，小小的就教他读书写字，希望他能舞文弄墨，文明乡里。然而，刘邦偏不爱读书。太公无奈，只好教他种地；刘邦更不愿头冲黄土背朝天，一身泥巴一身汗，去做那费力巴巴的苦营生。及至长大，就成了一个游手好闲的浪荡公子。父母虽恨他不争气，但也无可奈何，只好随他去；可那哥哥、嫂嫂却不能相容，时不时地话里藏刀子，抱怨刘邦不仅自己白吃饭，还常常招引一伙无赖像蝗虫似地来家趋食，这个家早晚得叫他吃光。太公不能忍受这些抱怨，就令老大、老二各自分出单过，自己与那冤家厮守在一起。太公见刘邦终日不务正业，气急了免不了呵斥他几声。刘邦偏不爱听，索性不沾家门，到处流浪。开始还厚着脸皮去哥嫂家索食，谁知哥嫂全不顾手足情意，他不是被哥哥大棒赶出，就是叫嫂嫂骂出。刘邦常常是长叹一声，扬长而去。实在饿极了，他就沿街乞讨。人们碍于太公的面子，多少也施舍点给他，使他不致毙命。遇到夜间无处讨食，刘邦便找一破庙，双手合十，闭目打坐，口中念道：“顶天立地，神游太空，无欲无念，周身融融。”说来

也怪，这样坐了一个时辰，就觉得浑身轻松，腹中也就舒服多了。倒是太公脸上挂不住，不甘受人嗤笑，就找人通融，免不了金钱开路，给刘邦谋到了一个泗水亭长之职。亭长是管理十里以内的小官，无非是处理乡里人的狱讼，大都是些鸡毛蒜皮的小事，刘邦尚能应付，遇有大事，推到县上也就是了。这样赚得一份薪水，聊以糊口度日。这时，刘邦虽中年已过，但无人愿意将女儿嫁给他，所以一直鳏居。而刘邦又最耐不得女色，就把节省下来的钱，花在娼寮之中。这样一来，他每时每刻都觉得钱紧，哪里有多余的钱去巴结冯县令的贵客而送贺礼呢？那日，冯县令通知他时，他只是随口答应罢了，并未当真。他本不打算去的，可临时转念一想，那吕公家必定设宴款待众人，有酒有肉，不去不是白不去吗？错过这个机会，到哪儿去白吃白喝呢？于是，刘邦两手攥空拳，带着一个饥肠辘辘的肚子和一张来者不拒的嘴巴，摇摇晃晃，就到吕公家觅食来了。他打定主意，不管人们如何戏弄自己，他都决不动怒，直至把酒肉吃到口为止。

审食其使劲地推搡着他，并不停地呵斥着：“滚，快滚！”

刘邦扭动着身躯，使它巧妙地躲闪开审食其的推搡。审食其不由得火起，将刘邦拦腰抱住，举将起来，就要往门外扔。这时，忽听吕公叫道：“慢，慢！”

吕公急忙离开座位，战战兢兢地走到刘邦跟前，扑通一声跪下了：“老夫我有眼无珠，多有怠慢，万望恕罪。现请上座！”

众人大惊，谁也不知吕公玩的是什么花样，你望我，我

望你，如坠五里雾中。

刘邦倒也从容。他弯腰将五短身材的小老头儿扶起来，一边笑呵呵地说：“这里你为长者，何必如此客气？”

吕公躬身前引，一如臣子对皇帝，诚惶诚恐地将刘邦引到上座，视为贵宾。他亲自为刘邦斟酒，并命审食其捧上一只肥美的猪腿为刘邦下酒，而把别的客人都冷落到一旁。

吕公：“请饮。”

刘邦满饮一大觥，口中赞道：“好酒，好酒！请再满上一觥。”

吕公忙为他斟满，并说：“请吃肉。”

刘邦大口撕下一块肉，一边咀嚼，一边含混不清地喊着：“好香的肉啊！”竟旁若无人，只顾狼吞虎咽，好像是个饿了十八辈子的饕餮之徒。

冯县令见此情景，心中大为不悦，当面质问吕公：“吕公何故将这刘邦尊为上宾，而冷落我们大家？”

吕公以目示意，不让冯县令高声。冯县令见吕公缩头缩脑，装神弄鬼的样子，胸中的火气一蹿一蹿直顶嗓门眼儿。起初他碍着世交之情，加之欲于这酒宴中向吕公提亲，所以强忍着，不使自己发作。可吕公越来越不像话，竟专一伺候那个无赖，像儿子伺候老子，而把他这有身份地位的县令晾在一边，这口恶气实在难以下咽。冯县令忍了又忍，终于忍不住了，如同火山爆发。他不由得拍案而起，大叫道：“告辞了！”说着，大步流星地走出客厅。

萧何等人也随之全都离席而去。

吕公镇定自若，为刘邦斟满一觥美酒之后，关照地说：



“您请慢慢喝，我去去就来。”他见刘邦点了点头，便站起身，一溜小跑地去追赶冯县令及萧何等人。这时，冯县令他们已经走出大门之外了。

“冯高，你请慢走，容老夫解释。”

冯县令头也不回，边走边愤愤地说：“不必了！”

吕公站在那儿，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。

客厅里空荡荡的，充满着酒气和肉香。刘邦瞥见吕公回来了，又满饮一大觥，那酒液顺着嘴角淌湿了他的前襟。他用衣袖抹了一下油光光湿漉漉的嘴唇，一只手用力撑住案头，身子拧动着站了起来。他用含混不清的语言似乎是在歉意地说：“我也该走了。”

“别别别，”吕公抢前一步，扶住摇摇欲坠的刘邦说，“您只管坐。”

刘邦摇晃着脑袋说：“他、他们为何都走了？”刘邦当时全力以赴地投入到饮酒吃肉上，别的事他一概顾不上，吕公与冯县令之间发生的一场不愉快的争论，他是一点也不关心的，仿佛也没有什么关心的必要；至于冯县令为什么拍案而起，那是冯县令的事。及至看到别人都走了，他才想到自己也该走了吧；可临走也要再捞一把啊，所以匆忙之中咕嘟咕嘟地往嘴里灌美酒，以至酒液淌湿了他的前襟。

吕公说：“让他们走好了。”

刘邦说：“那、那我也走吧……”

吕公说：“您别走，我有话对您说。”

吕公怔怔地盯着刘邦，将刘邦盯得有些心虚，刘邦心